

监理检查记录表

工程名称：上海化工区漕泾 20 兆瓦移动式光伏电站示范项目二期 编号：GFDZJBM14—19

施工单位	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监理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检查时间	2018 年 05 月 22 日	检查地点	漕泾 20 兆瓦移动式光伏电站二期施工现场
检查类型	☒ 巡视 ☐ 定期 ☐ 专项		
施工及检查情况简述	1、对漕泾 20 兆瓦移动式光伏电站二期钢筋加工区及条基预制场；2、2#相变平台；东区的厂平回填土现场；西区支架、组件安装现场的施工及临时用电安全情况进行检查。		
存在问题	1、未按厂家技术交底进行安装光伏组件 2、施工人员不戴安全帽。  		
整改要求	1、必须严格按照厂家技术交底及审批的施工方案进行安装施工。 2、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正确配戴安全帽。		
检查人	汪家骏	施工项目部 签收人/日期	李顺
整改情况	无 整改负责人：李顺 日期 2018.5.22		
复查意见	无 复查人：汪家骏 日期 2018.5.22		

- 注 1. 如存在问题已签发监理通知单，“整改要求”中应注明监理通知单的编号，“整改情况”和“复查意见”可不填写。
2. 施工单位填写整改情况时，应对照问题逐一描述。
3. 定期、专项检查时可根据需要附检查纲要。